

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以书面送达、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长朱莹女士召集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经会议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；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9）及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0）。

二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亿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